## 关于旺苍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旺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开考核招聘2018年毕业免费师范本科生的公告

为加快脱贫攻坚工作，根据《四川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聘工作试行办法》（川人发〔2006〕9号）、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全省人社系统脱贫攻坚工作的意见》（川人社发〔2016〕26号）和广元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广府发〔2013〕25号）等文件精神，经县委、县政府批准，决定在编制范围内公开考核招聘7名2018年毕业免费师范本科生，补充到旺苍中学等事业单位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考核招聘原则

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和德才兼备的原则，采取自愿报名，统一考核的办法进行。

二、考核招聘计划

县城普通高中学校高中教师7名：旺苍中学3名、东城中学中学4名。

具体岗位设置见附件1。

三、考核招聘的对象、范围及基本条件

（一）考核招聘对象及范围

2018年毕业的部、省属全日制免费师范类本科毕业生。

所有报考者须在2018年7月31日前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毕业证书、学位证书等。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得相应证书的，不予聘用，责任由报考者自负。
    （二）基本条件

1、报考者应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爱岗敬业，事业心和责任感强，服从组织安排。未参加国家禁止的组织及其活动。

（3）身体健康。

（4）所有报考者年龄要求在30周岁及以下（1988年7月31日以后出生）。

2、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考：
    （1）曾受过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
    （2）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审查的；
    （3）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处分影响期限的；
    （4）按照有关规定应当回避的；

    （5）违反有关规定不适宜报考的。

四、报名及资格审查

（一）报名

 1、报名时间和地点。本次公开考核招聘采用现场报名方式进行，共设2个报名点。

**报名点一。**时间：2017年12月12日9:00—11:00。地点:四川师范大学狮子山校区学生活动中心宣讲厅三。

**报名点二。**时间：2017年12月14日9:00—11:00。地点:南充市顺庆区师大路1号西华师范大学招生就业处。

2、岗位选报。凡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报名时要报到单位、学科。每人只能选报本次招聘的一个岗位。

3、报名资料。报名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出具学校招就处或教务处的学籍证明、提供入校就读时签订的相关合同、教师资格证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并如实填报《2018年旺苍县公开考核招聘中小学教师报考信息表》（见附件2），近期两寸同底免冠彩色照片两张。

（二）资格审查

报名时只作资格初审，在聘用前还要进行资格复审，如发现填报资料和内容不真实、弄虚作假的将取消其报考资格（报考人员必须在2018年7月31日前将本人学籍档案移交到旺苍县人才交流中心，没有及时移交档案无法进行资格审查的，作自动放弃处理）。资格审查贯穿引进的整个过程，发现不符合条件的，随时取消资格。

五、考核招聘形式

本次采用公开考核招聘形式进行。考核的具体办法如下：

在每个报名点报名结束后，组织初审合格的考生按照试教方式进行面试，面试内容为相应学科知识，时间15分钟，采用百分制量化计分。

由考核组分岗位对应聘人员进行考核计分，本次公开考核招聘整个面试全部结束后，根据岗位数和面试成绩由高到低确定体检、考察对象，并签订就业意向书。

六、体检

面试结束后，进入考察程序的人员在指定的国家二级甲等及以上综合性医院统一组织体检。体检标准参照修订后的《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人社部发[2010]19号）和《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执行。其中，乙肝检测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2号）执行。体检不合格的人员可申请1次复检，在另外一家国家二级甲等及以上综合性医院统一组织复检。

体检时间、地点及费用。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体检所产生的费用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七、考察

根据考试、体检结果等额确定考察人员名单。主要采取实地考察、电话咨询、个别访谈等方式进行。考察的主要内容为本人德能勤绩廉以及身体健康、心理健康、诚信和职位的匹配情况。对考察中发现有不适宜从事该职位工作的，取消其资格，不予引进。

八、聘用及管理

对经体检、考察合格并公示无异议的人员，确定为拟聘对象，签订引进人才合同，按照有关政策规定办理聘用手续，执行国家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及工资福利制度，并严格遵守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规定。未按规定时间报到的视为自动放弃，取消其聘用资格。

十、纪律与监督

有关单位和工作人员在公开招聘中，应确保信息、过程、结果公开，接受社会及有关部门的监督。对违反规定、弄虚作假聘用的人员一经查实，取消其聘用资格，并对相关人员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凡违反人事部令第６号第三十条和考风考纪规定的，按省人事厅、省监察厅印发的《四川省人事考试违规违纪行为处理办法（试行）》和人事部令第６号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等规定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十一、资格审查、政策咨询及监督电话

本公告中涉及的招聘岗位、招聘条件、报名、资格审查、考核、体检、政审等事宜，请向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县教科局咨询。未尽事宜，由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县教科局负责解释。

（一）政策咨询、资格审查电话（区号0839）

旺苍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4204579

旺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4220048

（二）监督电话（区号0839）

旺苍县纪委：4203145

旺苍县教科和科学技术局：4207509

**附件：**

[附件1：2018年旺苍县考核招聘高中教师岗位设置表.doc](http://jy.sicnu.edu.cn/upload/file/20171207/20171207154555_7500.doc%22%20%5Ct%20%22http%3A//jy.sicnu.edu.cn/_blank)

[附件2：2018年旺苍县公开考核招聘中小学教师报考信息表.docx](http://jy.sicnu.edu.cn/upload/file/20171207/20171207154611_9062.docx%22%20%5Ct%20%22http%3A//jy.sicnu.edu.cn/_blank)

附件1

2018年旺苍县考核招聘高中教师岗位设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招聘学校** | **学校地址** | **学校类型** | **主管部门** | **招聘岗位名称** | **招聘专业要求** | **招聘人数** | **招聘工作负责人** |
| **姓名** |
| 旺苍中学 | 旺苍县东河镇滨河路1号 | 全额拨款 | 旺苍县教科局 | 高中语文教师 | 汉语言文学 | 1 | 罗仕忠 |
| 旺苍中学 | 旺苍县东河镇滨河路1号 | 全额拨款 | 旺苍县教科局 | 高中数学教师 | 数学与应用数学 | 1 | 罗仕忠 |
| 旺苍中学 | 旺苍县东河镇滨河路1号 | 全额拨款 | 旺苍县教科局 | 高中化学教师 | 化学 | 1 | 罗仕忠 |
| 东城中学 | 旺苍县东河镇滨河北路414号   | 全额拨款 | 旺苍县教科局 | 高中语文教师 | 汉语言文学 | 1 | 罗仕忠 |
| 东城中学 | 旺苍县东河镇滨河北路414号   | 全额拨款 | 旺苍县教科局 | 高中数学教师 | 数学与应用数学 | 1 | 罗仕忠 |
| 东城中学 | 旺苍县东河镇滨河北路414号   | 全额拨款 | 旺苍县教科局 | 高中英语教师 | 英语 | 1 | 罗仕忠 |
| 东城中学 | 旺苍县东河镇滨河北路414号   | 全额拨款 | 旺苍县教科局 | 高中地理教师 | 地理科学 | 1 | 罗仕忠 |

附件2

2018年旺苍县公开考核招聘中小学教师报考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贴照片处 |
| 户    籍 | 　 | 政治面貌 | 　 | 身份证号码 | 　 |
| 学    历 | 　 | 学位 | 　 | 所学专业 | 　 |
| 毕业院校 | 　 | 是否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毕业 | 　 |
| 免费师范生类型 | 　 | 毕业时间 | 　 | 是否师范类专业 | 　 |
| 本科类型（一本/二本/三本） | 　 | 普通话等级 | 　 | 报考学校 | 　 |
| 报考岗位 | 　 | 联系地址 | 　 | 联系电话 | 　 |
| 奖惩情况 | 　   |
| 本人履历(从高中填起) | 起  止  时  间 | 学习或工作单位 | 学历或职称 |
| 　年   月 --　　　年   月 | 　 | 　 |
| 　年   月 --　　　年   月 | 　 | 　 |
| 　年   月 --　　　年   月 | 　 | 　 |
| 　年   月 --　　　年   月 | 　 | 　 |
| 　年   月 --　　　年   月 | 　 | 　 |
| 家 庭 成 员  及 主 要       社 会 关 系 | 姓　名 | 称 谓 | 年  龄 | 工   作   单   位 | 职务／职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可靠，本人符合并服从本次招聘《公告》的规定，否则责任自负。 考生签名：    年　  月  　日 |
| 初审意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 备  注 | 　 |